

2022年度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2022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2022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的主要职责：

（一）参与全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行监管的制度建设与措施落实工作；

（二）承担市管理的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运行监管等事务性工作；对各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数据分析，开展现场抽检；

（三）协助对各区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等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进行检查、督办；

（四）参与全市生活垃圾处理质量标准体系建设以及垃圾处理技术创新、研发、推广、交流工作；

（五）完成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内设2个部门，分别是：监管部、综合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无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47.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25.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3.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688.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9.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47.15	本年支出合计	57	3,847.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1.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1.42
总计	30	3,958.56	总计	60	3,958.5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47.15	3,84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08	82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5.08	82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0.56	67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39	10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13	51.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70	4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70	4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70	4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88.40	2,68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88.40	2,68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88.40	2,68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96	28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96	28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45	11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51	176.5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47.15	2,446.53	1,400.6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08	825.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5.08	825.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0.56	670.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39	103.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13	51.1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70	43.7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70	43.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70	43.7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88.40	1,287.78	1,400.62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88.40	1,287.78	1,400.62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88.40	1,287.78	1,400.6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96	289.9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96	289.9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45	113.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51	176.5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47.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25.08	825.0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70	43.7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688.40	2,688.4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9.96	289.9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47.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47.15	3,847.1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6.7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6.71	76.7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6.7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923.86	总计	64	3,923.86	3,923.8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847.15	2,446.53	1,400.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5.08	825.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5.08	825.0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0.56	670.5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39	103.3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13	51.1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70	43.7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70	43.7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70	43.7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88.40	1,287.78	1,400.6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88.40	1,287.78	1,400.6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88.40	1,287.78	1,40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96	289.9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96	289.9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45	113.4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6.51	176.5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1.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23
30101	基本工资	241.20	30201	办公费	9.55
30102	津贴补贴	548.0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3.54	30203	咨询费	7.5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4.94	30205	水费	22.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39	30206	电费	66.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13	30207	邮电费	2.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7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4.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	30211	差旅费	0.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0.5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13
30302	退休费	646.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4.5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5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9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3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42.15		公用经费合计	504.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20	0.00	25.20	0.00	25.20	0.00	6.53	0.00	6.53	0.00	6.5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2022年度总收入3,958.5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847.1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47.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44.06万元，下降10.3%，主要变动情况：2021年安排的一次性项目已完成，2022年不再安排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2022年度总支出3,958.5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847.1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446.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8.03万元，增长9.3%，主要变动情况：正常人员晋升和社保公积金调整等原因，导致财政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1,400.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50.95万元，下降31.7%，主要变动情况：2021年安排的一次性项目已完成，2022年不再安排预算。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847.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47.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44.06万元，下降10.3%；主要变动情况：2021年安排的一次性项目已完成，2022年不再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动。

(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847.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47.1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5.51万元，增长2.5%；主要变动情况：由于职责分工调整，环卫处将“信息网络运行及维护”项目、“市环卫精细化管理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的相关经费同时移交至监管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动。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5.2万元的2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88万元，下降54.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5.2万元的2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88万元，下降54.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5.2万元的2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88万元，下降54.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22年支出数比2021支出数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53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5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5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主要用于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其他用车的车辆维修、过桥过路、燃油费、停车费、保险费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与相关来访单位交流工作情况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我单位2022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9.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8.3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09.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97.3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59.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后勤服务用车2辆、待处置车辆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7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18个，共涉及资金1,400.6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单位2022年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47.15万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由本单位自行开展。从评价情况来看，总体支出绩效情况为“优”。主要绩效情况如下：一是全力推动监管职能转型见效，率先落实监管职能转型要求、牢固树立环卫全周期管理理念；二是持续增强智慧化监管效能，智慧监管覆盖面不断扩大、环卫案件督办渠道整合统一；三是全面筑牢疫情防控环卫防线，建立白名单线上管理机制、配合做好医疗废物协同处置；四是深入优化环卫监管工作机制，建立完善环卫监管工作月度通报机制、构建齐抓共管常态化长效机制、推动环卫口各部门业务协同促进；五是高效推进信息化建设运维升级，市级环卫全周期运管服平台落地运行、信息化监管能力持续提高、网络安全水平持续强化。

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智慧环卫监管服务”“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环保检测服务”等项目绩效

自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928.85万元，执行数3,847.15万元，完成预算的97.9%。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优秀。一是全力推动监管职能转型见效。率先落实监管职能转型要求、牢固树立环卫全周期管理理念。完善组织架构和领导机制，推动信息化项目移交事项，明确职责分工和任务目标，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手段，构建覆盖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投放、收集清运、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的“全口径、全过程、全链条”大环卫监管体系，实现对全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等环节的实时线上监管。围绕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目标要求，牢固树立系统观念、整体思维，构建环卫全周期发展新格局，切实推动环卫监管手段、模式、理念现代化转型升级。加强顶层设计和整体统筹，推进环卫协同运管服平台搭建，实现全环卫的数据采集、监测预警、研判评估、应急调度，确保全市生活垃圾科学规范、安全环保处置。二是持续增强智慧化监管效能。智慧监管覆盖面不断扩大、环卫案件督办渠道整合统一。今年以来，监管对象从其他垃圾和餐厨垃圾2类扩大到覆盖4大类10余个细分类的生活垃圾。新增垃圾分类入户宣传、分类投放、分类收运、分类处理等监管环节，涉及全市2万余个投放点、5万余名志愿督导和社会监督人员及872台垃圾分类清运车辆、130余座垃圾分类处理点的在线监管。其中，全年生活垃圾投放点AI警告5万余条，AI技术为垃圾分类投放监管赋能；巡检环卫工人作业超1.8万次、车辆定位数据超1.5万车次、转运站监控约9千座次，实时监控130余座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切实有效防范各类违规

现象，整改闭环各类存在问题。统一全市环卫案件巡查督办渠道，健全“发现、通报、整改、反馈、闭环”长效管理机制。今年全市派发环卫案件共计24万宗，通过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将环卫工作中的不良苗头和矛盾问题消除在萌芽状态，化解在初始阶段。三是全面筑牢疫情防控环卫防线。建立白名单线上管理机制、配合做好医疗废物协同处置。按照“管行业必须管防疫”要求，结合信息化平台，实现各区环卫行业“白名单”线上填报、一天一更新工作机制。全市环卫人员加强针接种率由年初的82.2%升至99.0%；查询不到核酸检测记录人数由年初的1562人降至个位数。今年以来，盐田、龙岗、南山能源生态园配合市生态环境局协同处理医疗废物累计超5万吨，有力保障疫情期间全市医疗废物处置工作。四是深入优化环卫监管工作机制。建立完善环卫监管工作月度通报机制、构建齐抓共管常态化长效机制、推动环卫口各部门业务协同促进。创新创建“一月一通报、一季一调度”的通报工作机制，每月将环卫工作进展、存在问题及提升措施向各区予以通报，并要求各区建立环卫监管月报常态机制，定期将属地环卫监管工作及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报送市局。加大信息化监管投入，充分发挥挂点跟踪、每日监测、一周一报的常态化监管机制。每日在线监测全市环卫运行情况，汇集各类数据，形成日报供市局决策；每周分析研判各区环卫监管情况，全面加强市、区协作督办水平。定期组织召开环卫监管工作会议，联合促进业务协同和攻坚薄弱事项，强化线上线下协作体系，链接各部门“信息孤岛”，拆除“数据烟囱”，提升监管效率。五是高效推进信息化建设运维升级。市级环卫全周期运管服平台落地运行、信息化监管能力持续提高、网络安全水平持续强化。经多次调研梳理

环卫领域信息化技术现状，牵头成立工作专班，撰写修订上会请示、业务流程、推进方案、技术标准等“1+3”文件。在市“一网统管”、“运管服”框架下，按照全周期管理理念，构建市、区、街三级环卫部门和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公众互联互通、业务协同的运作体系，整合现有环卫管理信息系统，汇聚共享环卫行业数据资源，率先打造市级环卫全周期运管服平台，为全市城市运管服平台建设破题。建立市区信息化建设联络机制，持续推动各区物联感知建设，完善分类全过程平台功能，推动接入1000余万条入户宣传数据、132个设施监控和计量数据、839台各类垃圾收运车辆定位数据及525台厨余车辆视频数据等。同时落实能源生态园地磅升级改造，配合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建设及运管服数据对接等。成立网络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制定《网络和数据安全应急处置预案》，建立日常巡查机制，完善应急处置能力。配合各级网络安全检查工作，顺利通过“粤盾”“深蓝”网络安全实战攻防演练，着力保障中心所辖信息化平台网络和数据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2年度我单位在预算编制、部分项目完成及时性、社会效益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编制预算时部分项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的设定准确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 提高预算绩效编制的准确性。编制年初预算时，对项目需要达到的绩效目标和指标进一步细化，确保预算投入规模，支出内容和政策依据相匹配；2. 加强服务项目过程监督，对服务过程进行考核评分；3. 通过周报、月度通报等方式，督查各区提高认识，强化责任，加强问题整改反馈。

“智慧环卫监管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60万元，执行数为255.5万元，完成预算的98.3%。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利用智慧环卫等信息化平台开展全市生活垃圾清运处理信息监控、收集、筛选、跟踪督办，对全市环卫作业进行全面的研判，针对异常情况及时报警信息进行及时处理，进一步强化生活垃圾清运处理全过程的实时监管，并提炼关键的生活垃圾清运处理监管防控节点，形成专项的分析报告和监管工作优化建议，已完成监管报告12份，数据分析及优化建议专项报告2份、环卫案件整改落实率94.7%等目标，提高全市生活垃圾清运处理监管的效率和作用，整体提升我市生活垃圾管理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区重视不够，未能按时间要求落实整改反馈。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通过周报、月度通报等方式，督查各区提高认识，强化责任，加强环卫案件整改反馈。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环保检测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60万元，执行数为156.51万元，完成预算的9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照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完成全市19座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每年2次的环保检测任务，并出具环保检测报告，实现环保检测覆盖率100%，并按照排放标准评估设施环保工作情况，评估处理设施环境变化趋势，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环保管理提供科学依据，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处理设施环保管理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有个别设施管理单位提供的部分设备不合格，影响实际工作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继续督促相关设施管理单位进一步提升运营管理水平。一是督促企业设施加大臭气防控设备投入，加强臭气排放控制管理；二是督促企业进行设施设备升级改造，加速淘汰落后、失效设备，有效控制污染物达标排放；三是加强日常运营管理，

强化人员专业培训，严格执行操作规程、设备维保等要求，确保各类排放达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21271597900083	项目名称:	智慧环卫监管服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00.00	2,600,000.00	2,555,000.00	10	98.27	9.8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000.00	2,600,000.00	2,555,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利用智慧环卫等信息化平台开展全市生活垃圾清运处理信息监控、收集、筛选、跟踪督办,对全市环卫作业进行全面的研判,针对异常情况及时报警信息进行及时处理,进一步强化生活垃圾清运处理全过程的实时监控,并提炼关键的垃圾清运处理监管防控节点,形成专项的分析报告和监管工作优化建议,计划完成监管报告份数12份,数据分析及优化建议专项报告2份、环卫案件整改落实率100%等预期目标,提高全市生活垃圾清运处理监管的效率和作用,整体提升我市生活垃圾管理水平。			利用智慧环卫等信息化平台开展全市生活垃圾清运处理信息监控、收集、筛选、跟踪督办,对全市环卫作业进行全面的研判,针对异常情况及时报警信息进行及时处理,进一步强化生活垃圾清运处理全过程的实时监控,并提炼关键的垃圾清运处理监管防控节点,形成专项的分析报告和监管工作优化建议,已完成监管报告份数12份,数据分析及优化建议专项报告2份、环卫案件整改落实率94.7%等目标,提高全市生活垃圾清运处理监管的效率和作用,整体提升我市生活垃圾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监管报告完成份数	12份	12份	10	10	
			优化建议专项报告完成份数	2份	2份	10	10	
		质量	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92%	10	10	偏差原因:受2022年新冠病毒疫情影响,部分报告未能按时间要求提交,有所延后。 改进措施:已要求项目公司克服困难,加强统筹,确保项目如期完成验收。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98.27%	10	10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环卫案件整改落实率	100%	94.7%	30	27.88	偏差原因:部分区重视不够,未能按时间要求整改落实反馈。 改进措施:通过周报、月度通报等方式,督查各区提高认识,强化责任,加强环卫案件整改反馈。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服务单位满意度	≥92%	94%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7.7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11271500018567	项目名称: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环保检测服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生活垃圾处理监管中心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0.00	1600000.00	1565100.00	10	97.82	9.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0000.00	1600000.00	15651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完成全市19座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全年2次环保检测任务,计划完成2份环保检测报告,垃圾处理设施检测数量19座,报告验收合格率100%等预期目标,并按照排放标准评估设施环保工作情况,评估处理设施环境变化趋势,提升运营单位环保管理水平。			按照相关标准规范要求,本年度已完成全市19座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全年2次环保检测任务,出具2份检测报告,达成检测覆盖率100%,垃圾处理设施检测数量19座、报告验收合格率100%等目标,并按照排放标准评估设施环保工作情况,评估处理设施环境变化趋势,提升运营单位环保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检测报告完成份数	≥2份	2份	8	8	
			垃圾处理设施检测数量	19座	19座	8	8	
		质量	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100%	9	9	
			检测覆盖率	100%	100%	8	8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9	9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97.82%	8	8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设施环保管理水平提升度	100%	98%	30	29.4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有个别设施管理单位提供的部分设备不合格,影响实际工作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继续督促相关设施管理单位进一步提升运营管理水平。一是督促企业设施加大臭气防控设备投入,加强臭气排放控制管理;二是督促企业进行设施设备升级改造,加速淘汰落后、失效设备,有效控制污染物达标排放;三是加强日常运营管理,强化人员专业培训,严格执行操作规程、设备维保等要求,确保各类排放达标。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服务单位满意度	≥90%	96%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00	99.18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